

# 印鑑證明委任書

本人因：工作      行動不便      路途遙遠  
重病(意識清楚：是否)      其他：\_\_\_\_\_

無法親自前往申辦 陳勇壯 之印鑑證明 2 份(請詳填份數)

印鑑證明申請目的：(請勾選)

- 法院公證、提存      不動產登記      船舶登記      船舶抵押權設定  
船舶擔保交易      領取土地徵收補償費      土地重劃、區段徵收  
漁船汰建資格讓渡      漁船汰舊換新之汰建資格轉讓  
自然人申辦動產擔保交易設定登記  
不動產抵押設定、塗銷及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 
金融機構存戶死亡繼承人辦理存款繼承  
銀行保管箱承租人死亡繼承人申辦繼承  
其他：\_\_\_\_\_

特委任 張三風 代為申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桃園市八德區戶政事務所

委任人：陳勇壯

(本人應親自簽名並蓋原登記印鑑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1111222

戶籍地址：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304巷2號

電話：03-3682851

請蓋原登記印鑑章

印

受委任人：張三風 印

(簽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H121555666

戶籍地址：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304巷2號

電話：03-3682851

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

說明：

- 申請目的請於中以(✓)方式填寫，目的為其他者，請於\_\_\_\_\_中填寫原因。
- 委任期間委任人在國外者，須提具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委任書或授權書正本辦理。若在大陸地區做成者，須經大陸公證處公證後，再經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。